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鸿运华宁（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  
**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次签订的为战略合作协议，部分合作事宜并未完全确定，存在不确定性。
-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本年度的营业收入、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基本情况**

**1、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格医药”）近日与鸿运华宁（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运华宁生物医药”）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将本着优势互补、精诚合作的原则，在创新医药产品的临床研究和开发过程中进行全方位长期合作，实现互利共赢。

鸿运华宁生物医药成立于2010年，总部位于杭州滨江区，是一家国际性的原研创新型生物医药企业，也是世界上GPCR（G蛋白偶联受体）领域屈指可数的原创抗体新药企业之一，主要致力于心血管、代谢系统以及癌症的抗体新药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鸿运

华宁生物医药建有省级企业研究院和博士后工作站，研发团队入选浙江省领军型创新团队，拥有国际领先的核心技术平台，现有4个处临床阶段的原创抗体新药（包括2个孤儿药），8个处临床前研究阶段（包括1个孤儿药）、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原创抗体新药，产品目标定位于全球市场，在国内、国外同步进行临床开发和上市销售。

本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就新药研发在临床监查、数据管理和统计、医学事务、药物警戒、质量控制、人员培训、医学影像、PK样品检测、中心实验室检测、实验测试样品以及实验药品物流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本次双方达成战略合作，也将充分发挥泰格医药在新药临床研究全过程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助力鸿运华宁生物医药加速临床研究进程。

## 2、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鸿运华宁（杭州）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秋溢路288号东冠高新科技园二号楼3层302室

注册资本：11,85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SHUQIAN JING

成立时间：2010年9月2日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生物技术、生物药品、生物制剂及设备。（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凡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

关联关系说明：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根据《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本次签订协议在董事长审批范围内，董事长已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 二、协议主要内容

双方将就新药研发在临床监查、数据管理和统计、医学事务、药物警戒、质量控制、人员培训、医学影像、PK 样品检测、中心实验室检测、实验测试样品以及实验药品物流等方面进行深度合作。

##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鸿运华宁生物医药与泰格医药将在创新药物临床研究领域开展战略合作，将更好地借助双方资源和能力，加快鸿运华宁生物医药在研产品的临床开发和上市。如果本协议的条款充分履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可帮助公司获取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影响将视项目实施情况而定。

## 四、重大风险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长期合作的总体协议，涉及合作的基本原则和合作模式，具体的合作事宜以独立合同的方式确立目标、责任、费用，计划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2、最近几年战略合作协议签订情况

序号	名称	披露日期	实质进展
1	公司与阿斯利康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9-07-05	正常履行中
2	公司与上海海和药物研究开发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8-09-10	正常履行中
3	公司与浙江九洲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8-07-24	正常履行中

4	公司与日本 EPS 控股株式会社和 EPS 益新株式会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7-08-29	正常履行中
5	公司与上海谋思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12-23	正常履行中
6	公司与漯河市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12-08	正常履行中
7	公司与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10-16	正常履行中
8	公司与凯杰(苏州)转化医学研究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8-10	正常履行中
9	公司与天津合美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7-09	正常履行中
10	公司与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3-11	正常履行中
11	公司与嘉和生物药业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2015-03-11	正常履行中

## 五、其它应披露的内容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合作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的披露。

## 六、备查文件

### 1、《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一日